

歷史空間

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文化中心 董就雄

從改名到作詩再到改名

經常有朋友向我問及為出生嬰兒起名(粵人多將「起名」稱為「改名」,本文沿用此粵語用法)的問題,例如哪些字意思好?哪些字聲音好聽?或者直接問我有甚麼建議。老實說,我可不是改名專家,這些朋友問我意見的原因大抵因為我喜歡寫古典詩,他們覺得我喜歡斟酌文字,或者直覺上以為我懂很多好字、深字,故問我意見。後來我發覺,朋友們大部分心目中已有想法,或想取某個意思而未想到合用的字,故我給的意見主要是從聲音上考慮。

我為朋友們的兒女改名「出謀獻策」時,首先會對他們說:我們粵人改名,意思確定後,接著最重要的是講究用字平仄的和諧,千萬不要改三個字都是平聲的名。所謂三個字平聲的名,包括三個字都是陽平、陰平或陰陽平夾雜在一起。三個字都是陽平的如楊鵬翔、林奇雄(不敢舉太多,擔心得罪諸位讀者,如巧合言中某位之名,請諒,下同),三個陰平的如張春霖、孫飛英,三個字陰陽平夾雜的如藍英翹、吳琦君等。其中以三個陽平聲的名字最不動聽,更須避免的是三個陽平聲且是同聲母者或同韻母者,例如凌良林、徐松材是三字同聲,程榮齡、羅和娥是三字同韻。之所以有這種認知,是因為以前上古典詩創作課時,老師千叮萬囑命我們作律詩時不要犯「三平尾」(或稱「三平調」),故印象深刻。

後來,由於我每次都給朋友這種建議,或者以此準則為他們篩選名字;上課時又向學生灌輸類似的看法。有時反思這種說法,發現愈來愈有問題,例如蘇東坡,是三個陰平字,但聽來很好聽;又如歐陽修,兩陰平夾一陽平,亦甚悅耳。那麼三個字是平聲的名字,以及作詩時犯三平又有甚麼問題呢?這問題想了很久,後來在杜甫的一首詩中找到了答案。杜甫有《石壕閣》五古一首,其中有「臨虛蕩高壁,淸暉回群鷗」之句,詩後仇兆鯨注云:

古詩有五字皆平者,曹植詩「悲鳴夫何為」,杜詩「淸暉回群鷗」是也。……有七字皆平者,崔魯詩「梨花梅花參差開」。……但在古詩,可不拘耳。《杜詩詳注》卷九

杜句「淸暉回群鷗」五字皆平聲,比三字平聲多出二字,理論上更不動聽,但我們誦讀此句,絲毫無礙耳之感。細察杜詩此句,首二字「淸暉」在粵語中屬陰平,「回群」二字是陽平,「鷗」字是陰平。唐人對平聲是否已明晰具備陰陽的概念,我們不敢肯定,但杜甫此句之平聲安排明顯是刻意為之的。相信在他心目中最少已有平聲高低的概念,故沒有採取五字純高(陰)平、純低(陽)平的鋪排方式。更關鍵的是,杜甫此五字的鋪排彷彿參照了「仄仄平仄仄」的格律概念,陰平若比作「仄」的話(事實上仄聲中的陰平聲調值就與陰平一樣),陽平可比作平,這種參照安排就是此句

動聽的原因。相反,仇注所引的另一個五平例子,即曹植的「悲鳴夫何為」的聲音效果比起杜句就相差甚遠,因此句除首字「悲」是陰平外,餘四字均是陽平。顯而易見,曹植寫此詩時並未有如杜甫般的聲音考慮,這應與當時對聲音的掌握未若唐人般後出轉精有關。

如果我們再看仇注所引的更多平聲的唐人崔魯(《全唐詩》作崔嶺,茲從之)詩句例子,會更明白古人動聽詩句聲音安排的規律。崔嶺「梨花梅花參差開」一句出自其《春日即事》詩,此句七字俱平聲,第一三字「梨」、「梅」是陽平,其餘五字陰平,再以平仄譜式作類比,這可當作「平仄平仄仄仄仄」(這裡是以調值類比,並非是該句諸字的真正平仄)。當我們誦讀時,「梨」、「梅」二字會稍沉,故有頓挫之美;至於「參差開」三字陰平,其聲音本來就甚悅耳,因而作者沒有摻入低(陽)平之安排。而「花參差開」四字陰平,似乎不太動聽,但由於「花」字是詩句的第四字,剛好是一個小停頓,而「參差開」意思上亦別作一組,因而不會將之視為四字連陰平的組合;故聲音上仍甚好聽。假設此句改作「櫻花梅花參差開」,又或「梨花梅花連綿開」,都會沒如原句「梨花梅花參差開」般悅耳,因為前者七字陰平,數量太多而欠變化;後者則陽平(梨、梅、連、綿)略多,音調較沉。明人李東陽亦留意到五字連平、七字連平的問題,其《龍堂詩話》謂:

詩有純用平側字而自相諧協者。如「輕裾隨風還」,五字皆平;「桃花梨花參差開」,七字皆平。……此等雖難學,亦不可不知也。

這裡「輕裾隨風還」出自曹植《美女篇》,平聲鋪排是陰陰陰陰陰,以平仄類比是仄仄仄仄仄,比杜句「淸暉回群鷗」之動聽效果稍遜一些。但由於其平聲陰陽交錯運用,故效果亦不錯。至於「桃花梨花參差開」一句,李東陽應是指崔嶺詩而言,只是第一三字略有不同,引作「桃」、「梨」,而非仇注的「梨」、「梅」,但同樣是陽平聲。李氏謂「純用平」但「自相諧協」,明顯是指此類五平、七平是可以運用到自相諧協的地步的,比仇注對這類五平七平運用的「但在古詩,可不拘耳」評語要正面及深入得多;李氏又謂「此等雖難學,亦不可不知也」,更是以一種甚為褒賞的態度評論的。但李氏並沒有說出「自相諧協」的原因,筆者以為五字或七字連平而能「自相諧協」的原因就在於陰陽平(或稱高低平)的間隔調



每個人的姓氏是生而有之的,所以取個好名就很重要了。

網上圖片
配,五字如杜句「淸暉回群鷗」的「陰陰陰陰陰」(或「高高低低低」),曹植句「輕裾隨風還」的「陰陰陰陰陰」(或「高高低低低」),七字如崔嶺句「梨花梅花參差開」的「陽陰陰陰—陰陰陰」(或「低高低高—高高低」)。總之,竅門就是,五字連平句前三字或後三字間必須具備陰陽平,七字連平句前五字或後五字間必須具備陰陽平,並作有規律的交錯運用;而且必須避免三個陽平連用,三個陰平連用或者三字中陰陽平合用則可以不拘。這對我們創作古體詩時運用五平或七平句頗有參考價值。

但古人何以設下格律詩避免三平的創作規則呢?淺見以為,這主要是因為格律詩為後起詩體,必須要與古體詩多用三平尾的特點相異(據王力《漢語詩學》,古體詩以三平、仄仄平、仄仄仄三結尾最常見),才能顯出格律詩的自我特色。反而與一般說法認為這是基於聲音動聽與否的考慮關係不大,否則就難以解釋為何三個陰(高)平連用或陰陽平合用而仍能悅耳。當然,我們寫近體詩時,仍要避免三平,要守這個古人已定下的規矩。而寫古體詩時,有時也應避免三個陽平(低平)連用(除非要刻意表現一種物折低沉的感覺),因為這樣非常不動聽,至於三個陰平或陰陽平合用的情況則沒有問題。

回到改名這個話題上,我們根據上面的分析,可以歸納出改平聲名字要考慮的規則:就是要避免三個字俱是陽平聲,而三個陰平、陽陰陽、陰陰陽、陽陰陰俱無問題。當然,從聲音角度,最好聽的名字應該是有平有仄,這樣三個字聲音才富於變化,甚至可考慮三個字四聲(平上去入)俱不同,這就更動聽了。或有讀者會問,那麼改名時三個字是仄聲要否避免?格律詩創作中三仄尾問題大嗎?限於篇幅,要留待下次討論了。

(本文由城大中國文化中心提供)

生活點滴

蒲繼剛

秋天開放枇杷花

秋天來了,工廠花園裡幾棵高大的枇杷樹正在悄悄開花。我領着兒子在樹下玩,有一股微微的、淡淡的清香飄向鼻子,我抬頭一望,哦,原來是枇杷花又開了。

我告訴兒子:「枇杷花開了,聞到枇杷花的香味了嗎?」兒子說:「就是快到夏天時吃的那種枇杷嗎?」我說:「是呀。」兒子圍着枇杷樹,轉了一圈又一圈,說:「沒有看見花呀,只是一點點特別淡的香味。」我見兒子看不見枇杷花,便摘了一枝,只見黃白色的枇杷花被絨毛密密地包圍着,花呈倒卵形,不仔細看,根本不知道這是枇杷花。許多年前,我就奇怪,那些漂亮而美味的枇杷是甚麼時候開花?甚麼時候冒果實的?春夏秋冬,都見不到枇杷花的影子,它那美麗的果實到底從哪裡來?去年,一個朋友告訴我,說枇杷是秋天開花。我當時覺得不可思議,秋天開花的植物雖然也有一些,但在我們中原這一帶卻比較少,尤其是枇杷,它開完花後,還要結果,它怎樣度過那凜冽的寒冬呢?

後來,又有一個朋友說,枇杷花做成茶以後,含有淡淡的枇杷香味,沖上一杯,茶湯純正剔透,芬芳四溢,口感還挺好,實屬綠色保健飲品,如果再加上適量的冰糖或蜂蜜,風味就更好了。

兒子拿着枇杷花,說:「嗨,這枇杷花好小呀,一點都不好看。」我說:「這就是枇杷的可貴之處。在它開放的時候,總是悄悄的,不顯山,不顯水,從來不驕傲自大,自以為是。而等到明年快到夏天的時候,它就長得非常美艷動人了。做人也是這樣。人不能耍小聰明,幹甚麼都要腳踏實地,一點點地去做,一點點地積累,把小事積累起來,最後就成了大事。就像這枇杷花一樣,一點點地長大,一點點地積累,先看起來不起眼,最後卻長成了美麗的果實。」兒子似懂非懂地點點頭。我又說:「爸爸說這些道理是怕你自認為自己聰明,就不勤奮,不努力。爸爸見過好多聰明的人,老是認

為自己聰明,就偷懶耍滑,最後一事無成。咱們老祖宗說『天道酬勤』就是這個道理。還有,人不能看一時的燦爛、輝煌,要看一生的燦爛、輝煌……」

咳,我也不知道為甚麼那天對着兒子,對着盛開的枇杷花,竟說了那麼多的大道理。做為一個父親,我希望他快樂、幸福、健康、聰明,但又怕他愛耍小聰明,就像許多花,只在春天裡綻放,最後卻悄無聲息。

後來,讀到一首寫枇杷花的詞,也不知道作者是古人還是今人,詞寫得非常棒。現摘錄在此:

「滿身雪積,看月歸來,向誰情立。料比梅花更早,透露春消息。一水盈盈,無邊清寂。碧天橋上雲自開,白沙樹下門深閉。遠山一點,幾處行舟,經年如是。除卻眉間袖底,何計相迴避。江南尋遍無閒思,個中唯此成滋味。」(陶學鋒《枇杷花,詠百年匪昌茶》)

此詞寫得清麗、深沉,意境悠遠,把枇杷花的特點與作者的想像、人生意願結合起來,真是相得益彰。

是的,枇杷花比梅花開得更早,也更不怕風霜雪雨。在嚴寒的冬天,枇杷樹依然翠綠,在雪壓的冬枝下,枇杷花已經變成幼小的枇杷果實,依然在倔強地、毫不屈服地生長。在這萬物肅殺、嚴寒的冬天,它卻滿懷希望地期待着春天。在凜冽的寒風中,它已經看到了一個姹紫嫣紅的未來。而當春天真正來到,它卻沒有沉醉在春天裡,沒有像百花那樣展示着自己的艷麗,而是依然埋頭生長。等到初夏,當幼小、不起眼的枇杷花變成美麗而金黃的枇杷果,人們驚嘆它的美麗之時,它已經不再訴說甚麼,它也用不着訴說甚麼,因為它本身的輝煌已經說明了一切。



黃白色的枇杷花被絨毛密密地包圍着。

網上圖片

文藝天地

文:黃慧芳(東華三院辛亥年總理中學)

短載

文:伍淑賢

試筆

生與死

我們這些山上來的人(十四)

我知道生存的感覺,媽媽自小就告訴我,只要把手放上左胸口上,就會感受到胸口微微地起伏,心臟有規律地跳動着,氣體緩緩從鼻子流過,這一切都告訴我,我是活着的。小時候總是對死亡充滿幻想,死亡的世界是否與我們的世界相同,又或許他們根本沒有死去,只是隱了身,不讓我們看見他們。從來都沒有有人能夠給我一個正確答案,只告訴我他們去了很遠很遠的地方,而我們是不許與他們見面的。

死亡,這兩個字對於我這黃毛丫頭來說,是多麼陌生的詞語啊!在小學三年級的時候,我與它第一次碰面。昔時,家中養了一隻可愛的小倉鼠,牠是我的好朋友,有甚麼秘密我都會與牠分享,因為牠絕不會告訴別人。我本以為牠會永遠陪伴在我身旁,怎料牠卻先行一步,獨自走向那遙遠的世界。我摸着牠冷冰冰的身體,昔日軟綿綿的身體已變硬,眼睛也緊緊閉上,再也

不到牠那精靈可愛的眼睛了。眼淚不受控制地從眼眶中溢出,一顆顆豆大的淚水滴在牠身上。我的思念和痛苦都化成淚水,一滴一滴流走,跟隨牠的身影,到達那死亡世界去了。這是我第一次嚐到死亡的滋味,是又鹹又苦,心更是隱隱作痛,活像有人用手握着我的心臟一樣。

第二次的時候,就是發生在我婆婆身上。我婆婆常常用她那皺皺的手,一下一下地撫摸我的頭,把溫暖傳入我的身邊。我一直很希望能夠緊緊地握着她的手,不讓她逃離我身邊。可惜,我的力量始終不夠大,永遠敵不過繩子另一頭的人,婆婆就這樣被他帶走了。但是婆婆在死之前,我一直陪在她身邊,緊緊握着她的手,把以往她給我的力量傳給她,她一直都是笑着的。即使閉上了眼睛,笑容也未曾褪去,她到了最後一刻也是快樂的。我總是躲在一角,悄悄地獨自哭泣,因為我不想給婆婆看到

我的哭臉,婆婆會不高興的。雖然婆婆已經不在,但當我抱着她做給我的洋娃娃時,仍然可以感受到她的氣味,溫度仍然殘留在上頭。我相信婆婆並沒有真的離開我,她仍然在我身邊,用那溫暖的手擁護着我,保護着我,成為了我的守護天使。

我不希望再遇到死亡了,因為它必定會把我弄哭,送我一雙紅腫的眼睛;我不希望任何人再消失,剩下我孤零零一人。我將會用手緊握着每一個人,用眼睛看請所有人,用心記住他們每人對我的愛。

媽媽曾對我說:「媽媽有一天會離開你,但是你不用害怕,因為媽媽永遠在你身邊,永遠愛着你。」我不會害怕死亡,它所帶走的是他們的身軀,並沒有帶走他們對我的愛,而且四處都會有他們的回憶,他們永遠同在。當我們哭乾眼淚後,就該重新振作向前行,他們會在前頭等着我們。

她跨越少女年代
詩意偶拾
文:銘予
地跨越了一個少女年代
努力扮演愉悅的新婦
拿着一紫芬芳的鮮花迴旋
紅色一塵不染的地毯
窗子潔淨得透亮
看見城鎮無人的黑夜
計算寧靜的時間……
靈魂受損的男子工作回來
在窗外飄進
輕輕給她一個吻
索取生命的精華
但她仍有點愕然
那輕若蟬翼的男子
居然成了他的丈夫
默默紀念他老了一歲
在漸漸無人紀念的城鎮

「阿嬈」的父親噫死不久,伯父大鬧靈堂之後,「阿嬈」就帶着媽媽和幾個妹妹,去多倫多投靠舅父。涼茶店,也真給她那個伯父拿了去,弟弟就跟伯父留港。這些都是「郭大人」在電話上告訴我的。「阿嬈」出國的日子是個星期天,我一早起來記掛着,去機場送她。飛機其實是中午的,我來早了,同學都未到,卻老遠見到李鴻儀。她頭髮還是一樣長,黑水晶蝴蝶結結長馬尾,閃閃亮。自從米高神父那事,我等她放學等不着那天起,我都沒找過她。到我退學了,她也沒找過我。我不知道這個以前天天一起坐車吃飯的人,現在還算不算朋友。

同學很多不喜歡她,因為她胖,因為頭髮太長,馬尾見老套,因為她為了引老師注意,有時會做古怪的事。「二叔」在電話上告訴我,在杜修女的「新政」下,替學校在外面拿獎是一等一大事,會立功的。李鴻儀就很努力,要為學校立功:唱歌不成,就朗誦吧,她聲音洪亮,又豁得出去;演戲也不放過。「二叔」的那些正經八百的莎劇,現在沒人再提了,興起的是一些輕鬆的音樂劇選段,像大戲的折子戲,因為校際音樂節有這些項目。為了加入朗誦校隊,聽說李鴻儀甚麼都肯做,甚至肯扮一頭老鼠。我一點都不奇怪。

我卻喜歡她,喜歡她路人皆見的機心,喜歡她三扒兩撥盤起長髮的熟練手勢。她只不過是個舞台罷了,我們反正不是主角,給她開心開心又何妨。送同學出國,還是第一次,不過這個啟德機場,我和李鴻儀可一點都不陌生,因為中二那年夏天,家裡實在太熱,我們約好了在這兒的二樓溫習,就是圖它空調夠冷,座位又多,夠安靜,還有是品流高尚。看書看倦了,就觀賞一些外國人,有些像做生意的,匆忙趕飛機的樣子,也有年老的金髮夫婦,很富泰的光景,手挽手,挽個小皮包,穿着光鮮的運動衣球鞋,悠閒地來回散步,看商店的香水煙酒,消磨時間等登機。我和李鴻儀都同意,這就是好多年後我們要的生活。

去到以前常溫習功課的地方,果然她已經在了,「阿嬈」一家還沒來。我見到李鴻儀的長馬尾沒變,很高興,上前打招呼。這麼久沒見,在西洋電影裡,這時刻就要來一個擁抱,我心也閃過想這樣做,但手腳身體不靈活,硬硬的,機會忽的過去了。